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3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声明：

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所回购股份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

变更后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拟变更于2024年9月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将回购股份用途由原方案中“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变更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02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7)及2024年9月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80)等相关公告。

2024年9月4日,公司首次实施了本次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9月6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2)。

2024年11月25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9,886,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66%,回购最高价格为8.2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5.70元/股,回购均价为6.6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00,031,570.3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04)。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主要内容

为实施公司2025年奋斗者3号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5年奋斗者3号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拟将回购股份原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变更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具体如下:

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	变更后回购股份用途	使用回购股份数量(股)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29,886,500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为配合公司拟实施的2025年奋斗者3号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5年奋斗者3号员工持股计划而作出的调整,综合考虑了公司、员工的实际情况,旨在充分发挥公司回购库存股的作用,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本次变更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